

证券代码：831632

证券简称：安之文化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5 日上午 10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南滨河路 25 号金工宏洋大厦 B 座 5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名称为：北京新易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定为准）。英文名：Beijing Emol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简称：易茂科技，英文简称：emol

（二）审议《关于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变更经营范围：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零售音像制品。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集成电路设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实验发展。（以工商核定为准）。

（三）审议《关于选举张海鹰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田敬明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最低法定人数，董事会拟提名张海鹰为公司董事。详情参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6)。

(四) 审议《关于选举侯毅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孙静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最低法定人数，董事会拟提名侯毅为公司董事。详情参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五) 审议《关于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变更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顺义区林河南大街9号院1号楼1至11层01内三层306室。

(六) 审议《关于修订〈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以上议案相关内容，需修订《公司章程》。详情参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七)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名称、证券简称、经营范围、注册地址及公司章程变更工商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上事项工商登记变更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7月15日早9:00~9: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南滨河路25号金工宏洋大厦B座5层 联系电话：010-63521585 邮政编码：100055 联系人：孙静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书面提出临时提案。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临时提案的内容。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安之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